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u Du Holdings Limited **都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0)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

(1) 擬削減已發行股份之資本及分拆未發行股份；及

(2) 擬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之通函

茲提述(i)都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就(其中包括)擬削減已發行股份之資本及分拆未發行股份，以及擬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所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及(ii)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就延遲寄發該通函之公告(「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及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該通函所載資料，預計寄發該通函的日期將延後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載入該通函的相關資料及考慮到所涉及的物流事宜，預計該通函將進一步延後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都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達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達先生、雷鳴女士、王通通先生及呂政南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袁慧敏女士、黃天華先生及萬宇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七(7)天刊載於 GEM 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duduholdings.com.hk>可供查閱。